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县机关事务中心职能简介

1. 贯彻执行有关机关事务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机关事务工作规划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县机关事业单位机关事务的服务和保障工作；指导县级部门（单位）、乡镇的机关事务服务工作。
2. 承担县直机关事业单位非经营性国有资产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理、调剂调配等有关工作。
3. 负责县直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的管理、调配和维修改造工作。
4. 承担县级公务用车管理涉及的事务性工作。
5. 负责全县重大活动、重要会议会务服务工作。
6. 负责集中办公区机关食堂管理服务工作。
7. 负责集中办公区机关后勤服务工作。
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县机关事务中心 2025 年重点工作

一是强化各级组织机构。按照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计划，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攻难点抢进度抓落实，不定期召开联席会、现场办公会和培训会，解决实际突出问题，确保工作顺利推进，切实完成省市下达我县公共机构节能目标。

二是完善更新制度机制。全面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公共机构节能条例》，着力健全用水统计管理制度、垃

圾分类管理制度、公车管理制度等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制度，强化能耗、水耗等目标管理，实行能源资源消耗分户、分区、分项计量。建立完善节能工作督导评估和考核评比系列制度，对工作进度滞后单位发“点球”督促抓好整改落实。三是高度重视调查研究。深入全县公共机构用能大户单位详细了解相关信息，创建我县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数据库，为在下一步探索节能改造、节能减排有效措施提供基础数据支撑。四是铁拳猛攻工作短板。统筹整合资金，积极解决新能源项目推进缓慢的问题，提前谋划2025年工作计划。强化督促指导，猛攻工作短板，确保高效完成省市年度目标考核任务。五是进一步健全食堂管理体系，强化工作人员安全意识和卫生意识，加强安全隐患排查，科学合理安排菜谱，注重膳食营养均衡，确保不出食品安全事故。六是强化业务创新数字化。切实依托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信息系统，以各项规章制度学习为抓手，不断提升资产管理的能力。积极推进县级部门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逐步完善全县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数据的准确性。七是强化资产管理科学化。在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日常维修管理上，切实以《全县各预算单位“过紧日子”十五条措施》相关要求为抓手，严格落实审核、备案程序。进一步推进“公物仓”建设，建章立制，科学调配、调剂，确保闲置固定资产利用发挥高效。严把严控全县领导干部职工办公面积使用标准，做好办公用房巡检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对办公用房使用超标的单位作出整改及腾退。做好办公用房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做到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办公环境安全稳定。

八是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让各用车单位更加规范申请、使用公务车辆。九是加强驾驶员培训力度，常态化抓好每月安全例会学习、警示教育学习和交流发言，提高驾驶员的行车安全意识、服务意识，为公务出行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十是坚持每月车辆安全大检查，对有安全隐患的车辆进行及时维修，确保车辆每一次出行安全。十一是加强规范力度，按照车辆运行标准化建设的要求，对各种资料和档案进行完善，规范车队的各类表格、记录及各类台账明确“一车一档”。十二是加强监管力度，规范上班纪律、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和报修审批制度。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主要包括：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部門收支統計

部門：430-蒼溪縣機關事務服務中心部門

金額單位：萬元

收 入		支 出	
項 目	預算數	項 目	預算數
一、一般公共預算撥款收入	2,230.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3.27
二、政府性基金預算撥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預算撥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3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7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0.1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計	2,230.71	本年支出合計	2,230.71
七、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2,230.71	支出总计	2,230.7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2,230.71		2,230.71								
		2,230.71		2,230.71								
430001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230.71		2,230.71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 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2,230.71	1,938.06
					2,230.71	1,938.06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230.71	1,938.06
201	03	05	430001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1,617.90	1,329.00
201	03	50	430001	事业运行	555.37	555.37
208	05	05	430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4	25.14
210	11	02	430001	事业单位医疗	8.38	8.38
213	05	99	430001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75	3.75
221	02	01	430001	住房公积金	20.17	20.17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部门：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2,230.71	一、本年支出	2,230.71	2,230.7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30.7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3.27	2,173.2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4	25.14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8.38	8.38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3.75	3.75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0.17	20.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部门公开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2,230.71	2,230.71	
					2,230.71	2,230.71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2,230.71	2,230.71	
201	03	05	430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1,617.90	1,617.90	
201	03	50	430	事业运行	555.37	555.37	
208	05	05	4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4	25.14	
210	11	02	430	事业单位医疗	8.38	8.38	
213	05	99	430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75	3.75	
221	02	01	430	住房公积金	20.17	20.1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 目 编 码	单 位 代 码	单 位 名 称 (科 目)	合 计	人 员 经 费	公 用 经 费
类	款				
		合 计	1,938.06	592.08	1,345.97
			1,938.06	592.08	1,345.97
	430001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938.06	592.08	1,345.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2.02	592.02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71.77	71.77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1.33	1.33	
301	02	3010201 93年工改保留补贴	1.33	1.33	
301	03	30103 奖金	53.00	53.00	
301	03	301030302 事业单位人员基础绩效奖	42.05	42.05	
301	03	301030402 事业单位人员年度绩效奖	10.95	10.95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41.98	41.98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4	25.14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8	8.38	
301	10	30110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事业单位)	8.38	8.38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5	2.15	
301	12	3011201 失业保险	0.92	0.92	
301	12	3011202 工伤保险	1.23	1.23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17	20.17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8.10	368.10	
301	99	3019903 编外司勤	256.68	256.68	
301	99	3019907 分流安置	8.25	8.25	
301	99	301999701 基本养老保险	57.46	57.46	
301	99	301999702 基本医疗保险	35.91	35.91	
301	99	301999703 失业保险	2.87	2.87	
301	99	301999704 工伤保险	3.83	3.83	
301	99	301999781 基础绩效奖	2.52	2.52	
301	99	301999782 年度绩效奖	0.58	0.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5.97	1,024.98	1,345.97
302	01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	05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	06	30206 电费	0.50		0.5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 目 编 码	单 位 代 码	单 位 名 称 (科 目)	合 计	人 员 经 费	公 用 经 费
类	款				
302 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7.00		167.0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204.00		204.0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240.00		240.00
302 15	30215	会议费	100.00		100.0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 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5		0.15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4.70		4.70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2.00		622.0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2		0.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0.06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292. 65
					292. 65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92. 6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288. 90
201	03	05	430001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非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专项经费（2025）	5. 00
201	03	05	430001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公务用车运行平台维护专项经费（2025）	8. 00
201	03	05	430001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物业管理专项经费（2025）	7. 70
201	03	05	430001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公共机构节能专项经费（2025）	40. 00
201	03	05	430001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政府伙食团劳务服务专项经费（2025）	28. 20
201	03	05	430001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政府七楼会议室维修专项经费（2025）	200. 00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 75
213	05	99	430001	机关事务中心驻村帮扶经费（2025）	3. 7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622.50		622.00		622.00 0.50
		622.50		622.00		622.00 0.50
430001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622.50		622.00		622.00 0.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430-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
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1,638.6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72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定性	年内	年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及时率	≥	95	%	10	
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保障驻村帮扶工作顺利开展。	40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帮扶覆盖率	=	100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员工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率	=	100	%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37500	元	2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户满意度	≥	98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贫困户满意度	≥	98	%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430-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进一步优化县级机关办公用房配置，节约行政资源。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50000	元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	95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率	=	1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整改落实率	≥	98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度	≥	95	%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5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采购经济性	≥	95	%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
430001-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公务用车运行平台维护专项经费 (2025)	8.00	保障公务用车平台运行正常无故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	95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	100	%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800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及时率	≥	95	%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5	%	10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物业管理专项经费 (2025)	7.70	为职工提供干净整洁、安全舒适的办公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率	=	100	%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完好达标率	=	100	%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5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率	=	100	%	20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公共机构节能专项经费 (2025)	40.00	确保全县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市下目标考核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及时率	≥	95	%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	100	%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77000	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处理率	≥	90	%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430002-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政府伙食团劳务服务专项经费 (2025)	28.20	确保县政府职工食堂服务工作正常开展，运行有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400000	元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招投标规范性	=	100	%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施工单位资质达标率	=	100	%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	100	%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及时率	≥	90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公共机构能耗降低率	≥	95	%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率	=	100	%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	100	%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2820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率	=	100	%	20	
430003-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政府七楼会议室维修专项经费 (2025)	200.00	确保县政府七楼会议室正常使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员工满意度	≥	95	%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招投标规范性	=	100	%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及时率	≥	95	%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施工单位资质达标率	=	100	%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2000000	元	20	
430004-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政府七楼会议室维修专项经费 (20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员工满意度	≥	95	%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率	=	100	%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	100	%	5	

注：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提交人代会审议范围一致，包括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230.71	2,230.71							
年度总体目标	1.规范县本级办公用房调配，优化公房资源。2.提升集中办公区域物业管理，优化职工办公环境。3.保障全县公务用车安全、高效，提升服务水平。4.保障全县重大活动、重要会议组织有序，提升会务服务水平。5.保障县城区办公用房维修。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公务用车保障	保障公务车辆加油、维修、保险、路桥费用支出。							
	办公用房维修	保障办公用房维修支出。							
	集中办公区物业管理	保障物业费支出。							
	会议服务	保障会议经费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范围覆盖率	=	100	%			
			发放率	=	100	%			
			支出及时率	≥	9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员工满意度	≥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第三部分

苍溪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 2230.71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409.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上年结转等项目增加。

(一) 收入预算情况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 2230.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30.71 万元，占 100%。

(二) 支出预算情况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2230.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38.06 万元，占 86.9%；项目支出 292.65 万元，占 13.1%。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2230.71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409.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上年结转等项目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30.7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3.2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38 万元、农林水支出 3.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17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230.71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409.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上年结转等项目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3.27 万元，占 97.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4 万元，占 1.1%；卫生健康支出 8.38 万元，占 0.4%；农林水支出 3.75 万元，占 0.2%；住房保障支出 20.17 万元，占 0.9%。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617.9 万元，主要用于：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开展公务用车保障、办公用房维修、集中办公区物业服务、各项会议保障等专门性工作任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55.37 万元，主要用于：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5.14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8.38万元，主要用于：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5.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7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20.17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938.0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92.0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离休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1345.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622.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 622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与（较）2024 年预算下降 16.7%。 2025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较）2024 年预算下降 1.3%。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70 辆，其中：轿车 21 辆、越野车 40 辆、其他乘用车 9 辆。

2025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2 万元，用于 70 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应急抢险、工作调研、乡村振兴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70 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 7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4 个，涉及预算 2230.71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 592.08 万元；运转类项目 13 个，涉及预算 1634.87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3.7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项):指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开展公务用车管理、各项会议等专门性工作任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七)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主要用于: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八)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九)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纳入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预算管理
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
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